

邢台市财政局 文件 邢台市环境保护局

邢市财环资〔2017〕26号

邢台市财政局 邢台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

市水业集团（污水处理二厂）：

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冀财资环〔2016〕102 号）及市政府领导的批示精神，现下达你集团（厂）2017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8975 万元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10399。

请你集团（厂）根据《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》（冀发〔2015〕28 号）精神，并按照上级批准的 2017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实施方案，统筹用于重点流域、重点区域水污染防治相关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17年4月17日

邢台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7年4月17日